

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行政处罚决定书

巨市监处罚〔2025〕15号

当事人：巨鹿县阿伟刀削面店

主体资格证照名称：营业执照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2130529MA0CM2BH2P

住所（住址）：河北省邢台市巨鹿县富强西路北侧

经营者：尉

身份证号码：142702 5510

联系地址：河北省邢台市巨鹿县富强西路北侧

2025年9月28日，本局执法人员至巨鹿县阿伟刀削面店，出示执法证件，进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执法检查。经营者尉 在场并出示了《营业执照》、《食品小作坊小餐饮登记证》。检查发现：当事人未对采购的“哈尔九宝”牌鸡粉进行查验，当场无法提供食品供货者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、该批次食品合格证明文件和食品进货查验记录，执法人员下达《责令改正通知书》（巨市监责改〔2025〕13号），责令其限期改正上述违法行为。

2025年10月9日，执法人员进行现场复查，发现当事人采购销售的“金腾晖牌”红油细丁当场仍不能提供供货者的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、食品合格证明文件，当事人未按要求进行改正。当日执法人员将案件线索登记并报部门负责人批准，予以立案查处。

经查：当事人未对购进的食品进行查验，未建立食品进货查验记录，违反了《河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管理